

2 特定资质

2.1 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

序号	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	是否响应（填是或否）	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（注明在**节点下第**页，如“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I”第**页）
1	报价未超预算	是	详见“2.1.1、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”第1页
2	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、盖章	是	详见“2.1.1、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”第1页
3	供应商在报价时未采用选择性报价	是	详见“2.1.1、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”第1页
4	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（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列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）	是	详见“2.1.1、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”第1页
5	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	是	详见“2.1.1、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”第1页

2.1.1 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

符合性审查响应承诺函

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

我单位对符合性审查要求作出承诺：

- 1、报价未超预算；
- 2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、盖章；
- 3、我单位在报价时未采用选择性报价；
- 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（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）；
- 5、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6日



2.2 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

序号	非实质性响应内容	是否响应 (填是或者否)	上传证明材料的图片 (按顺序附到此对照表后面)
1	《企业声明函》	是	P37
2	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	否	P38



2.2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干保中心云随访系统项目（第三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干保中心云随访系统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7人，营业收入为8542.0411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010.23435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6日

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，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等内容，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。

2.2.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。



2.2.3 投标函

投标函

致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根据贵方的 GK2024-123 号招标文件，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张洁丹（姓名）代表我方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（投标人的名称），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。

据此函，张洁丹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：

1.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，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。
2.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。
3.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，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。

4.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文件，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 具有约束力。

5.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。

6.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，并保证我方已 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、准确的。

7. 一旦我方中标,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，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,并保证在 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，交付买方验收、使用。

8.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：

地 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 楼 1209 室

邮 编：310000

电 话：0571-28223135

传 真：0571-28223135

供应商开户行：杭州银行科技支行

账 户：3301040160002955410

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张洁丹

联系电话：18857878948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4 年 8 月 6 日